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 PROMOTIONS HOLDINGS LIMITED

AV 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9)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點

GEM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之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主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告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收益約為12.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減少約55.3%。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淨虧損約為9.9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則為純利約37,000港元。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任何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2,559	28,109
服務成本	4	(15,172)	(19,767)
毛(虧)／利		(2,613)	8,342
其他收入		755	—
其他虧損淨額		681	(25)
銷售開支	4	(684)	(930)
行政開支	4	(6,831)	(5,046)
經營溢利		(8,692)	2,341
財務收入	5	302	15
財務費用	5	(1,469)	(1,202)
財務費用－淨額		(1,167)	(1,187)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9,859)	1,154
所得稅開支	6	(2)	(1,1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u>(9,861)</u>	<u>3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溢利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港仙)	8	<u>(2.5)</u>	<u>0.0</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	(9,861)	37
其他全面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618)</u>	<u>(381)</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10,479)</u>	<u>(34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10,479)</u></u>	<u><u>(344)</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000	41,901	(2,118)	5,314	50,811	99,908	(8)	99,900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37	37	-	37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差額	-	-	(381)	-	-	(381)	-	(381)
全面虧損總額	-	-	(381)	-	37	(344)	-	(344)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4,000	41,901	(2,499)	5,314	50,848	99,564	(8)	99,556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000	41,901	(4,949)	5,314	75,327	121,593	-	121,593
全面虧損								
期內虧損	-	-	-	-	(9,861)	(9,861)	-	(9,861)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換算差額	-	-	(618)	-	-	(618)	-	(618)
全面虧損總額	-	-	(618)	-	-	(10,479)	-	(10,479)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4,000	41,901	(5,567)	5,314	65,566	111,114	-	111,11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中國及澳門從事提供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該業務」)。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Jumbo Fame Company Limited(「Jumbo Fame」)(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黃文波先生(「黃文波先生」)。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及除另有指示外，所有數額均約整至千位(千港元)。

2 編製基準以及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編製基準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告一般包括之各類附註。因此，本公告應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作出的任何公告一併閱讀。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本集團現時旗下成員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虧損於合併時對銷。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除採納以下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修訂本及詮釋外。

(b)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經修訂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造成重大影響及無須作出追溯調整。

(c)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貢獻	待定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提供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於服務提供之時點確認。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為所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經扣除折扣及增值稅後列賬。

本集團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各自的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服務之收益	<u>12,559</u>	<u>28,109</u>

(b) 分部資料

董事會已被認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

經營分部按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呈報相一致的方法呈報。本集團提供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按對本集團提升整體(而並非任何特定單位)價值而言最為有利之方法分配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應根據本集團之整體除所得稅前溢利評估本集團的表現。因此，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按本集團來自客戶收益的地理市場劃分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	3,132	8,724
香港	8,967	14,995
澳門	460	4,390
總額	<u>12,559</u>	<u>28,109</u>

4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消耗品材料成本	111	718
運費	133	1,402
設備租賃成本	3,204	6,461
差旅費	296	8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30	4,2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84	697
核數師酬金	325	313
僱員福利開支	12,587	10,156
交際開支	261	490
汽車開支	73	104
其他開支	1,183	314
服務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	<u>22,687</u>	<u>25,743</u>

5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u>302</u>	<u>15</u>
財務收入	<u>302</u>	<u>15</u>
利息開支		
－融資租賃負債	(142)	(188)
－借款	<u>(1,327)</u>	<u>(1,014)</u>
財務費用	<u>(1,469)</u>	<u>(1,202)</u>
財務費用－淨額	<u>(1,167)</u>	<u>(1,187)</u>

6 所得稅開支

根據香港稅務局(「稅務局」)自二零一八／一九課稅年度起發出的兩級制利得稅稅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香港利得稅項下應課稅溢利之首2百萬港元按稅率8.25%計算，而剩餘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25%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估計應課稅收入超過600,000澳門元之部分須按12%稅率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自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稅項金額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香港	-	-
— 中國	-	981
— 澳門	-	-
	<u>-</u>	<u>981</u>
遞延所得稅	<u>2</u>	<u>136</u>
所得稅開支	<u><u>2</u></u>	<u><u>1,117</u></u>

7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各自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扣除普通股以外之任何權益成本)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9,861)	37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400,000</u>	<u>400,000</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u><u>(2.5)</u></u>	<u><u>0.0</u></u>

(b) 攤薄

由於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呈列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香港、中國及澳門提供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本集團的收益源自於向展會、典禮、會議、演唱會、電視節目、產品發佈會及其他類型活動提供上述服務。

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過去三個月爆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影響，本集團進行117項活動，而二零一九年同期則為322項活動。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從展會獲得收益佔總收益約63.5%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62.5%)，大部分展會在香港及中國進行。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於各種活動(包括展會、典禮、會議、演唱會、電視節目、產品發佈會及其他類型活動)向其客戶提供一站式視像、燈光及音響解決方案服務。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約28.1百萬港元減至報告期間的約12.6百萬港元，減少約55.3%。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比較數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本集團 總收益的 百分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本集團 總收益的 百分比
中國	3,132	24.9	8,724	31.0
香港	8,967	71.4	14,995	53.4
澳門	460	3.7	4,390	15.6
總計	<u>12,559</u>	<u>100</u>	<u>28,109</u>	<u>100</u>

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進行的活動數量減少，原因為香港、澳門及中國活動籌辦方因受影響地區的場地關閉及當地政府實施緊急公共衛生措施以及檢疫命令、旅遊警告或旅行限制等各種行動以防止疫情擴散而推遲及調整活動。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主要包括設備租賃成本、視像及顯示設備折舊、支付予前線現場技術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消耗品材料成本及設備交付的運費。本集團的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19.8百萬港元減少約23.2%至於報告期間約15.2百萬港元，與收益減少相若。

毛虧及毛虧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毛虧約為2.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毛利：8.3百萬港元)，毛虧率約為20.8%(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29.7%)。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虧乃由於本集團進行的活動數量減少導致收益減少及於報告期間產生不可撤銷成本，例如前線現場技術人員的工資及視像及顯示設備折舊。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部的員工成本、與業務推廣相關的交際開支、廣告費以及銷售部的差旅費。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0.9百萬港元減少約26.5%至於報告期間約0.6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員工成本、租金及差餉及其他雜項開支。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5.0百萬港元增加約35.4%至於報告期間約6.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行政員工成本增加約1.0百萬港元所致。

財務費用－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淨額主要包括於五年內須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融資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來自日常銀行結餘及存款的利息收入。本集團的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1.19百萬港元減少約1.7%至於報告期間約1.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存入額外定期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增加及扣減銀行借款利率上升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產生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25%計提撥備。

根據香港稅務局(「稅務局」)自二零一八／一九課稅年度起發出的兩級制利得稅稅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香港利得稅項下應課稅溢利之首2百萬港元按稅率8.25%計算，而餘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估計應課稅收入超過600,000澳門元之部分須按12%稅率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期內(虧損)／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虧損約為9.9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溢利約為0.04百萬港元。虧損主要由於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相比，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收益減少及於報告期間產生的不可撤銷成本所致。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及成本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當前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不斷監察相關外幣對沖風險及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倘必要)。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亦未承諾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

結算日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件。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未作出任何重要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澳門擁有198名僱員(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90名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工資、薪金、業績相關的花紅、其他福利及界定供款養老金計劃的供款。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薪金。本集團已制定年度檢討機制以評估僱員的表現，此機制亦是本集團提升薪金、花紅及升職決定的基準。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制定庫務政策方面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從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測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之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之資金需求。

其他資料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務證券的權利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任何其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有權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特定企業(定義見公司(董事會報告)規例)的證券或透過收購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獲得利益。

董事及控股股東在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及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贖回、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證券。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已確認全體董事於報告期間已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合約的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中的任何時間或於報告期間末，概無任何董事或與彼等任何人士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母公司或母公司的附屬公司)參與訂立有關本集團業務之任何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或彼等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訂立重大合約。

權益之披露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持股百分比
黃文波先生 (附註2及3)	受控制法團權益；創辦人及全權信託的受益人	290,000,000 (L)	72.5%
黃志波先生 (附註4)	配偶權益	2,700,000 (L)	0.68%

附註：

1. 字母「L」代表相關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2. 該等290,000,000股股份將由Mega King(由Jumbo Fame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而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該受託人」)則以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之受託人身份持有Jumbo Fame。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乃黃文波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委託人)與該受託人(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成立之不可撤銷全權信託。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之受益人為黃文波先生、黃太、黃顯珩先生(黃文波先生及黃太的兒子)、黃顯斐女士(黃文波先生及黃太的女兒)及根據黃文波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委託人)與該受託人(作為受託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的信託契據(「該信託契據」)或會獲委任為合資格受益人類別的新增成員或成員的該等人士。黃文波先生作為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的財產授予人、委託人及受益人，亦被視為或被當作於Mega King持有的29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文波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席。黃文波先生為Mega King的唯一董事，因此黃文波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Mega King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及Mega King實益擁有的29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黃志波先生(「黃志波先生」)為邱麗玲女士(「邱女士」)的配偶，而邱女士持有2,7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作為邱女士的配偶，黃志波先生被視為於邱女士持有的2,7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持股百分比
黃文波先生 (附註1)	Mega King	受控制法團權益； 創辦人及全權信託的受 益人	1	100%
黃文波先生 (附註1)	Jumbo Fame	創辦人及全權信託的受 益人	100	100%

附註：

- 黃文波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席。黃文波先生為Mega King的唯一董事，因此黃文波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Mega King的全部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黃文波先生作為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的財產授予人、委託人及受益人，被視為或被當作於Jumbo Fame的全部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黃文波先生亦為Jumbo Fame的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ii)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記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而將予以披露。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附註1)	持股百分比
Mega King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90,000,000 (L)	72.5%
Jambo Fame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90,000,000 (L)	72.5%
該受託人 (附註2)	受託人	290,000,000 (L)	72.5%
黃太 (附註3)	配偶權益	290,000,000 (L)	72.5%

附註：

1. 字母「L」代表相關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2. 該等290,000,000股股份將由Mega King(由Jumbo Fame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而該受託人則以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之受託人身份持有Jumbo Fame。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乃黃文波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委託人)與該受託人(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成立之不可撤銷全權信託。二零一七年WMPE家族信託之受益人為黃文波先生、黃太、黃顯珩先生(黃文波先生及黃太的兒子)、黃顯斐女士(黃文波先生及黃太的女兒)及根據信託契據或會獲委任為合資格受益人類別的新增成員或成員的該等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umbo Fame及該受託人被視為於Mega King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太為黃文波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或被當作於Mega King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任何人士已經知會董事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負責履行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中的企業管治責任，其中包括制訂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之情況以及於本公告披露的情況。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在適用及允許範圍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

股東通訊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保持高水準的透明度是加強投資者關係的關鍵。我們致力於向股東及公眾投資者公開及時披露企業資訊的政策。本公司通過其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告知股東最新業務發展情況及財務業績。本公司的公司網站(<http://www.avpromotions.com>)為公眾及股東提供有效的溝通平台。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採納一份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及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之條文。購股權計劃的主要目的在於吸引及留住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建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及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時起，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及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報告期間的任何股息。

合規顧問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鎧盛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合規顧問)及其任何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內任何其他公司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購股權或可認購有關證券的權利)。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仰德先生、張偉倫先生及陳榮基先生)組成。陳仰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或審閱，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第一季度的財務資料遵守適用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AV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文波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即黃文波先生(主席)、黃漢波先生、黃志波先生及傅彬彬小姐；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仰德先生、張偉倫先生及陳榮基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avpromotions.com刊載。